

加快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市场一体化

张玉阁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提出，鼓励粤港澳大湾区等区域优先开展区域市场一体化建设工作。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区域市场一体化，首先需要大湾区内地城市全面深化改革，打破行业垄断和地方保护，破除妨碍生产要素市场化配置和商品服务流通的体制机制障碍，提高区域市场化、一体化、法治化水平，缩小与港澳差距。需要着力解决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创新链和产业链、行政管理等四个不畅通问题。为此建议：

一、畅通基础设施。打破行政壁垒，放宽市场准入，强化信息互通，加快地铁、城际、跨江跨河大桥、物流中心等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互联互通，支撑现代市场流通体系，全面提升市场一体化水平。以广州、深圳两个都市圈为核心，加快地铁和城际轨道交通建设，推进城市之间地铁互联互通，尽快形成通勤都会区。加快深中通道及沿线与各市互通交通网络的建设，有序推进沿海高铁、中山西部外环高速至港珠澳大桥连接线、斗恩高速等项目建设。加快大湾区特别是珠江西岸物流通道和物流中心建设，推进数字港口、数字机场等建设，提升通关便利程度。加快“新基建”建设。

二、畅通公共服务。加快推进大湾区内地城市公共服务一体化、均等化发展，实现教育、医疗、住房、社保等跨行政区“同等待遇”，支持居民在不同城市享受同等公共服务和社会福利。以广深两大都市圈建设为平台探索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有效路径。促进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服务共享。完善公共服务跨区域一体化的机制安排，制定基本公共服务服务标准，实现标准互认与对接。推动公共服务行政事务“跨城通办”。

三、畅通创新链和产业链。强化产业上下游关键环节控制权，构建安全、稳定、畅通、有活力、高质量的产业生态和科技创新体系。围绕前沿性、颠覆性、交叉学科等领域，谋划建设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提升核心关键技术源头供给能力。强化珠江东西两岸城市产业协同、城市之间产业转移的协调。推进广东省十个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和十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创建一批产业链现代化示范区，开展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试点，加快大湾区产业数字化和数字产业化。

四、畅通行政管理。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框架下，进一步加强对大湾区内地城市协同发展的协调指导。统筹协调大湾区内地城市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等关系到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规划，做好顶层设计。以大湾区统筹大布局，构建分工有序、有机衔接的产业发展格局，指导各城市制定符合实际的产业政策。强化政策协同。着力消除大湾区内地城市之间要素流动的行政性障碍，协调各城市妥善解决行政法规上位法与下位法冲突、政策更替过程中“新规”“旧令”冲突等问题。强化市场协同。加快推进大湾区内地城市之间信息互通，建立内部趋同的市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降低行政服务差异，在市场监管方面率先实现规则对接、信息共享，让市场主体自由选择，促进资源要素高效流动和最佳配置。

作者系综合开发研究院（中国·深圳）港澳及区域发展研究所所长